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6)

變更非香港公司的公司名稱、 變更股份簡稱及採納新公司標誌

茲提述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本公司名稱。

變更非香港公司的公司名稱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已經完成將本公司名稱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的註冊登記。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收到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頒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的新營業執照。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作為一家非香港公司，其註冊名稱已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變更股份簡稱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H股買賣之中文簡稱將由「錦江酒店」變更為「錦江資本」，而英文簡稱將由「JINJIANG HOTELS」變更為「JINJIANGCAPITAL」，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股份代號維持不變，仍為「02006」。

變更本公司名稱的影響

變更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的任何權利，亦不會影響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及／或財務狀況。所有印有本公司前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該等股份的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用於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新股票將僅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採納新公司標誌

如本公告首頁上端所示，本公司已採納新公司標誌，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新公司標誌將刊印於本公司的相關公司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股票及新聞稿)，其網頁亦會使用新公司標誌。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張珏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周維女士和孫瑜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和沈立強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定義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